

一、甲、乙結婚數年，有一名八歲兒子丙，平時主要由乙照顧。甲收入不穩定，又常拵花惹草，乙決心帶著丙離家出走。某日乙謊稱帶丙出國旅行，其實是搬到外縣市賃屋居住，並且切斷全部聯絡方式，致使甲完全不知兩人去向。乙找到穩定工作，並妥善照顧丙的生活起居，丙很快就適應新環境。一年後，甲的朋友偶然發現乙所駕駛的汽車經常停放在某處停車場，向甲通風報信。甲為了帶回失聯多時的丙，遂在乙的汽車底盤裝設 GPS 追蹤器，透過掌握乙的行車路線，找到乙丙的住處。甲前往乙丙住處按門鈴，住在隔壁房子的房東丁詢問甲有何貴幹。甲自稱是乙的友人，乙正在醫院陪伴車禍住院的丙，乙拜託他回來整理一些衣物帶到醫院，但是急忙之下沒給他鑰匙。丁對甲所言有點懷疑，打電話給乙確認又無人接聽，心想應該不會有人拿這種事開玩笑，於是取出備份鑰匙幫甲開門進入乙丙的房子。甲為了避免謊言被識破，進屋隨便挑選幾件乙的衣褲，向丁謊稱將立刻趕回醫院，在離開丁的視線時，就將這些衣褲丟棄在路旁。事後乙回電給丁，才發現是一場騙局。請附具詳細理由，說明甲、乙的刑事責任。(五十分)

二、甲長年僑居海外，為投票而返國。班機延遲，降落時已下午 2 時，距離投票截止僅餘 2 小時。甲因為趕時間，於行李轉盤等候托運行李時，先拿取自己之 A 行李，而後看到款式顏色與自己另一行李相同之他人 B 行李後，將之取下放上行李推車。甲經過海關排隊時，瞥見剛剛拿取之 B 行李貼有商務艙標籤，方意會到 B 行李並非自己所有。然此時甲已出海關，不及將 B 行李放回轉盤上。甲邊推著推車往計程車招呼站（距離 400 公尺，步行 6 分鐘）移動，邊思考到底要將 B 行李交給同動線上之機場航警局（距離 200 公尺，步行 3 分鐘），還是拿回家上網盲盒拍賣賺取小利並脫手。糾結 1 分鐘後，甲繼續推著推車前進，但腦海中決定將之拿去拍賣。又 10 秒，B 行李內的 AirTag 突然發出聲響。此時於入境大廳接機且極富正義感，但與 B 行李所有人毫無關係之乙，聽到聲響後，只知道聲響由甲行李推車上發出，但分不清來自哪個行李。乙便認定甲是行李竊賊，於是箭步向前想推走行李推車，以物歸原主，伸張正義。兩人拉扯推車之際，甲為保護行李，壓制住乙；乙也不甘示弱，掙脫後強行推走行李推車，一路狂奔。甲追逐到一半，氣喘發作，但因隨身氣管擴張劑放在行李推車上被乙推走而不及取用。甲倒地之後經送醫急救，雖性命無礙但仍因缺氧而成植物人。試問甲、乙之刑事責任如何？(五十分)

試題隨卷繳回